桃園市選舉委員會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桃選一字第 11531502611 號

主旨：公告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桃園市投開票所設置地點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7 條第 1 項至第 3 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30 條第 1 項、第 2 項。

公告事項: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桃園市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(如附件)。

主任委員 蘇俊賓